

預防走失 愛心手鍊

讓您安心

符合資格即可免費申請



- ✓ 不鏽鋼材質，堅固耐用
- ✓ 專屬編號，僅供協尋使用
- ✓ 無GPS定位，不蒐集個資

1 溫暖出發

媽！
我們去買菜吧

2 發生走失

媽咪
不見了！

3 警察協助協尋

奶奶，您的
手鍊我們來
幫你查詢。

4 順利聯繫家人

好的，
我們馬上過去
謝謝您

您好，奶奶已平安尋獲
請至警察局接回您的家人。

5 平安返家

媽媽平安
回來了

6 持續守護

一條愛心手鍊，
多一份安心，
少一份擔心。

申請資格

凡設籍臺中市有走失之虞

- (一) 年滿65歲或年滿55歲原住民即可申請。
- (二) 未滿65歲應擇一檢附下列證明：
 - 1. 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並符合類別為第一類且ICD診斷欄位註釋【6】、【10】、【11】、【12】、【13】等任一項者。
 - 2. 三個月內公立醫院診斷證明書。
 - 3. 警察局走失紀錄。
 - 4. 持有重大傷病卡(符合重大傷病項目第六項慢性精神病項下項目之一)。
 - 5. 失智評估量表(CDR)，經評估分數達0.5分以上。

應備文件

- (一) 申請表及個資同意書。
- (二) 使用人身分證影本。
- (三) 符合申請資格第二點者，應擇一檢附資格證明文件。

受理單位

臺中市
任一區公所



發現走失者協尋請電洽 **110** 或 **1999**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關心您



詳情請參閱
社會局網站